

健行科技大學 111 年度 校務研究議題徵件須知

一、目的：

為提升本校研究能量，追求教學與經營卓越，鼓勵教師參與校務研究，希冀各領域專精教師，用不同角度研究議題，進而深化校務研究議題，營造創新合作學習環境，透過研究成效調整校務方向，協助學生提升學習成效與辦學績效。

二、議題執行期程與重要日期：

1. 校務研究議題申請：111 年 03 月 25 日 17:00 止。
2. 議題題目公告：111 年 03 月 31 日前。
3. 計畫申請時間：至 111 年 04 月 16 日 17:00 止。
4. 校外委員審查及建議
5. 審查結果公告：於 111 年 05 月 31 日前公告。
6. 議題執行期間：111 年 06 月 0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。
7. 經費核銷時程-工讀金：111 年 06 月 0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。
8. 經費核銷時程-其他項目：111 年 08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。
9. 計畫主持人成果報告及簡報、行政單位回饋表及簡報繳交期限：111 年 11 月 7 日。
10. 期末報告：預計 111 年 11 月 23 日。
11. 行政單位議題改善進度追蹤：預計 112 年中管考。

三、計畫議題研究方向：

(一)	(二)	(三)	(四)	(五)	(六)
學習輔導	生活輔導	職涯輔導	教師發展	行政效能	其他：___

四、議題申請：

本校 111 年校務研究議題徵件預計執行 4 件，請本校需求單位踴躍提案。提案計畫應依照本須知之相關規定及徵件時間，期限內線上繳件報名，若有疑問可洽詢校務研究發展中心（承辦人/邱文婷[分機 3327]）。以下為申請議題所需之提案內容說明。

(一)提案計畫申請繳件說明：

1. 由校務研究分析「需求單位」申請校務研究議題需求。
2. 題目公告於校務研究發展中心官網。

3. 開放申請書繳件：請至本校校務研究發展中心網頁
<http://www.ir.uch.edu.tw/>【最新消息】詳閱徵件須知及計畫申請書
並下載檔案。
4. 繳件說明：計畫申請書繳件為PDF格式，內文字體為標楷體12號字。請於
111年4月16日17:00前寄至校務研究發展中心(uch_ir@uch.edu.tw)信箱。

(二)計畫申請書所需之提案內容說明：

1. 計畫申請基本資料表：含計畫申請名稱、計畫所屬議題、申請單位、
計畫主持人、共同主持人（無則免列）。
2. 計畫摘要表：研究背景、議題研究目的、議題理論及方法、預期分析成效。
3. 經費需求：請參閱「健行科技大學111年度校務研究議題計畫申請書」
內經費說明，進行編列。

五、審查作業：

1. 審查結果通過名單，經由決審會議決議通過後公告，後續以個別書面
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錄取者。
2. 研究計畫如取消或未能執行時，除有正當理由外主持人應負責繳回已
核銷之金額。

六、結案程序：

1. 當年度計畫主持人需繳交成果報告書及簡報，行政單位需繳交行政回
饋表及簡報。（行政單位需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回覆與改善做法，並於
通知後繳交議題改善進度追蹤表。）
2. 相關計畫及執行成效會於校務研究網頁公告。